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自主验收报备申请表

项目名称	涪江防洪护岸综合整治工程潼南区崇龛镇段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文号	渝水许可[2013]208号
申请单位名称	重庆市潼南区水资源保护利用中心（河库管理科）
联系人及电话	陶华忠/13996044868
自主验收时间	2020.12.22
自主验收结论	合格
公开方式及时间	水保验收公示网 2020.12.22-2021.1.22
报备资料清单	1. 涪江防洪护岸综合整治工程潼南区崇龛镇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 2. 涪江防洪护岸综合整治工程潼南区崇龛镇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3. 涪江防洪护岸综合整治工程潼南区崇龛镇段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公开材料
申请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 2021年2月7日	
<p>区水利局审核意见：</p> <p>经形式审核，涪江防洪护岸综合整治工程潼南区崇龛镇段水土保持设施已经重庆市潼南区水资源保护利用中心（河库管理科）验收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资料符合格式规定，并已在水保验收公示网向社会公开，同意接受报备。</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2021年2月7日</p>	